

續
文
獻
通
考

續文獻通考卷之十七

皇明進士雲間王圻纂輯

錢帛考 錢鈔 宋鑄金

宋

寧宗嘉定七年十二月復罷同安監鑄錢

十六年申嚴舶船銅錢禁

青田縣主簿陳耆卿奏言錢猶母也楮猶子也母子所以相權不可重子而輕母也夫有錢而後有楮其楮益多則其滯滯益甚甚則稱提之說興焉厥今在朝在野日夜講畫而奉行而永嘗有言及錢者楮日多錢日少禁楮之折閱者日嚴而禁錢之漏泄者日寬非果寬也

寬於大而獨嚴於小則雖謂之寬可也閹堵之間有腰
百金以出者吏卒已目送之積而至於數百則攜摠之
鞭笞之矣高檣巨舳出沒江海有豪家窟穴其中則人
不敢仰視間能捐毫末以餌邏卒則如履康莊矣若是
者知幾數百邪夫豪家之弊猶可言也富商之弊不可
言也豪家泄之於近而富商泄之於遠泄於近猶在中
國也泄於遠則轉及外夷而不可復返矣夫一金之鑄
其爲費不啻數金一金之博易其爲利亦不啻數金朝
廷常以數金之費而爲富商媒數金之利錢旣日耗則
其命遂歸於楮其弊遂積於楮而上下之間遂一切併
力於楮不知楮之所以難行者不獨以楮之多而亦正

以錢之少也存者既少藏者愈牢故雖以重法欲散出之彼將曰吾之錢吾所自有吾所藏也彼以中國之所
有而散之夷狄上不之禁而何以咎我是故家可空身
可辱而心不可服盍亦及其本乎故臣以爲今日之務
不專在於稱提楮幣又在於稱提銅錢也蓋今銅錢之
法大率犯者罰輕而捕者賞輕犯者罰輕則人易爲姦
捕者賞輕則吏不盡力臣愚欲望聖慈申飭司嚴漏
泄之憲優掩獲之典其捕至若干者特與附類獲盜改
秩以風厲之庶幾各務罄竭以從上之令誠使錢不甚
荒則楮不偏勝此稱提本務也 江西提舉袁燮疏曰
我孝宗皇帝頒楮幣于天下常通而不壅常重而不輕

無他道焉有以收之而已自開禧用兵造幣甚廣知散而不知收故其價甚賤今日更定其法因將流通而不窮其可不法孝宗所以收之者乎蓋楮之爲物也多則賤少則貴收之則少矣賤則雍貴則通收之則通矣雖然朝廷收之可也州郡若何收之曰是在長吏而已長吏而賢何事不集今公清者少貪濁者衆肆爲蝥賊無所忌憚尚何望其財用之積而楮幣之收乎我朝家法最爲忠厚而獨於賊吏之罰甚峻深知其蠹不得不然當今之務謂宜痛懲貪濁崇獎公清蓋公清之士必能正身律下而黠吏莫措其奸必能愛惜財物而冗費無所不節必能選擇官僚講理財之策必能寬裕民力卷

豐財之源薄關市之征則商旅四集謹鈺銷之防則銅錢不耗嚴交易稅契之法則泉貨頓增守錢會相半之制則藏鏹可出財既裕矣視時楮價其賤耶亟從而收之何憂其不貴至日月浸久價將復賤則又收之非常收也賤而後收也此孝宗之規模也今爲郡守者或拘民間米鹽並從官賣或科有餘之家彊以買會或令民間輸納非買楮於官者不與收接甚者課吏牧豕聽其自賣而輸緡錢於官朝夕紛紛與民爭利甚非治世之事也惟聖君速救之又上便民疏曰臣聞楮幣之用至今而窮立法而稱提之所以濟其窮也然今日之所謂稱提者果能有濟乎始以法令從事兌不以省陌者

必罰無赦未幾從民之便又未幾而有三分七分之說
展轉屢變而卒歸于銅錢楮幣之相半是復其舊也是
猶未始稱提也經久可行之策顧不在茲乎今議者急
於豐財欲用鐵錢與銅錢並行當不足之時脩焉有餘
寧不可喜而其實有不然者往時楮幣多故銅錢少而
又益以鐵錢不愈少乎往時楮幣多故物價貴今又益
以鐵錢不愈貴乎銅錢之價固不相若鑄以爲錢孰貴
孰賤兼用之於市而實得銅錢之直得無徒費鐵錢乎
兩淮虛耗甚矣運鐵錢於江南貿易而歸固將裕之也
然江南之楮幣易淮甸之鐵錢厥價三倍姦巧之民爭
先取之此盈而彼虛矣鐵錢日以朘削銅錢禁不得往

淮人將安所用哉名曰裕之其實鑒之臣不知其可也
且夫鐵錢之易就非若銅錢之難成盜鑄如雲而起楮
之輕也滋甚譬之人方病寒又以涼劑投之祇益其病
而已內不足以權楮外不足以裕淮將何便於此哉且
今日楮幣之輕得非以銅錢之寡歟海舶之洩未始無
法也而檢空之委得於情懇納其私賄縱其私載則連
檣而去奸民相結貯錢小舟潛往海洋納諸巨舶捆載
而歸此錢之所由少也獨不可申嚴其禁乎銷錢爲器
未始無法而獲利十倍人競趨之所在公行若當然者
旬客天台四明池陽臨川之所鑄者以精巧名人皆貴
之此錢之所以銷也獨不可痛懲其奸乎鼓鑄之司令

甲至嚴也每歲增之何可勝用自黠吏既漁其利而場
戶復濟其姦憚取銅之難銷錢以輸之幸其精煉無復
致詰錢安得而不耗獨不可堅明其約束乎邦有常典
講若畫一人不畏法以法繩之誰敢不服若夫守法之
地人所觀瞻而先自廢法罪莫大焉銅楮相半之制其
來舊矣乃創爲新例輸楮於官者必令貼納是利其贏
也是弛相半之法而置錢於無用之地也奸民乘之逞
其私欲毀之匿之者不勝其衆是孰爲之倡哉臣竊觀
當今州郡大抵兼行楮幣所在填委而錢常不足間有
純用銅錢不雜他幣者而錢每有餘以是知楮惟能害
銅非能濟銅之所不及也加之以貼納豈貨泉之利也

哉朝廷深懲往事革三分七分之弊而復二者均平之法此軋道淳熙之美意也人情翕然僉曰至當守法之便昭晰如此夫法有常守則觀聽不惑而民有定志法不一定則前後相戾而人無信心守銅楮相半之法悠久不變而異時謀利撓法之蠹蕩滌無餘尚何憂銅錢之寡而楮幣之輕乎此當今之急務也惟明主留神

理宗紹定二年趙必觀進對奏楮券破損腐爛人不以爲重上曰此緣銅錢稀少六年右諫議大夫趙至道奏乞戒飭冶司歲納新錢依額起解毋許諸郡截錢納券是年又詔出內帑緡錢二十萬令臨安府措置兌易曰下住罷銅錢局端平元年五月審計司章謙亨進對

奏浸銅事上曰實鐵耳謙亨奏紹聖間以鉛山膽泉浸鐵爲之令泉司鼓鑄和以三分真銅所以錢不耐久又奏舊錢精緻泄於海舶上曰不可不禁 淳熙九年九月詔令臨安府諸路提刑司嚴奸民銷鑿見錢私鑄銅器之禁仍下殿步司一體施行 十年二月都省言銅錢泄漏僞會充斥奸民無所懲畏詔令沿海州縣山隩海岳結爲保甲互相糾察如有犯者及停藏家許告推賞不告連坐 監察御史陳求魯疏曰議者謂楮便於運轉故錢廢於蟄藏自稱提之屢更故園法爲無用急於扶楮者至嗾盜賊以窺人之閫奧峻刑法以發人之寤藏然不思患在於錢之荒而不在於錢之積夫錢貴

則物宜賤今物與錢俱重此一世之所共憂也番舶巨艘形若山嶽乘風駕浪深入遐陬返於中國者皆浮靡無用之異物而泄於外夷者乃國家富貴之操柄所得幾何所失不可勝計矣京城之銷金衢信之輸噐醴泉之樂具皆出於錢臨川興隆桂林之銅工尤多於諸郡姑以長沙一郡言之烏山銅鑪之所六十有四麻潭鵝羊山銅戶數百餘家錢之不壞於噐物者無幾今京邑輸銅噐用之類鬻賣公行於都市畿甸之近一繩以法由內及外觀聽聿新則鎔銷之姦知畏矣香藥象牙之類異物之珍奇可悅者本無適用之實服御之間昭示儉德自上化下風俗丕變則漏泄之弊少息矣此端本

澄源之道也 寶祐三年上諭輔臣馬光祖措置銅錢舊楮如何謝方叔等奏以監收幣楮已合事宜但錢未流通耳 四年十月出封樁庫新錢兌使以濟民用 開慶元年五月詔新鑄錢以開慶通寶爲文 景定元年九月詔鑄新錢以景定元寶爲文 四年上諭輔臣曰陳堯道言鉅銷偽造當嚴加禁戢賈似道奏不禁鉅銷則見鏹愈少不禁偽造則楮幣愈多臣等仰遵聖訓

會子

宋

寧宗嘉定四年以會子折閱不行遣官體訪江浙諸州講議曰愚讀史記見商君變法易令必立賞徙木以示

信于民喟然嘆曰信之爲用大矣商君刻薄固不足道然猶知信之不可廢況堂堂大國乎且自中興用楮以來幾年爲界界滿則易法之常也自權臣用兵楮之造印日多而楮之折閱日甚上之人急于稱提故當舊楮之界未滿而新楮之出已頒豪商巨賈囊篋滿藏一旦廢棄盡爲無用之物國失大信人起疑心何恠其畏避而不敢私蓄哉所以新楮頒行之後市井不通反以彌甚小民嗷嗷操楮四走無所易幸而得售不啻如有意外之獲推尋其源皆由上失信而下生疑耳雖復今日遣體訪之使明日罪不收之家豈不均爲紛紛哉袁說友疏曰國家頃置官會所以與銅錢相濟其有無而

爲之用也今涉三十餘年而其弊不一其最甚者官會日輕銅錢日少欲重官會而民間兌易不能及所兌之數官會何由而可重欲易銅錢而民間見錢收拾日難不能爲稱提之用銅錢何由而可易如此者蓋又十餘年朝廷患之士大夫言之而救弊之策亦間舉矣旣降指揮官司上供民間輸納並令錢會中半此欲重官會也又降指揮民間以會子輸納不得勒令貼納見錢此亦重官會也又降指揮令戶部支撥見錢下臨安府置場以實數兌使此亦重官會也又降指揮令封樁庫日出見錢數千緡下臨安府兌使又令諸州撥見錢於本州置場兌使此亦重官會也是數策者不可謂之不能

救弊矣然大抵如臣前所謂今日弊革而明日復弊每不能稱提於久遠爾今自累月來竊聞都下官會又復虧折一千官會雖得七百二十見錢而砂毛減輕錢一千之內率有二三十馬是實得七百以下也零會則折閱又甚矣然亦未至如外郡之尤弊也今近在輔郡如浙西之湖秀浙東之婺越蓋充一千而得六百七十八十矣而砂毛減輕亦在焉稍遠而衢信又遠而建劔遠而江東西則一千止得六百以下矣愈遠則愈輕愈輕則愈不用官會之弊至此甚矣若更不求其策則日輕一日私旣不能行公亦不可用銅錢愈少官會愈壞豈不爲寒心哉今若止欲以都下官會而爲之策此固

可以一說論獨以外之遠近諸郡其地既不同其說必各異此難以一槩之說救之臣故欲各隨其受弊所不同者叅酌衆論而力行之正以此也臣愚欲望聖慈深以內外官會日輕爲慮下臣此奏於江浙東西福建五路守臣候指揮到日限半月各隨本州事宜詳考官會覈使不至虧折將來日久不至復弊一一留意的確具申尚書省類聚足日並下檢正都司同戶刑部看詳諸州所申或可行於彼或可行於此或彼此皆可行掇其策畫之最善者再行熟計具申尚書省取旨施行庶幾叅酌衆論各隨其宜或能救弊於久遠儻官會日重得與銅錢相濟其有補於國計豈細事也惟陛下留神

提舉司令民以田高下藏新會子不如令者籍其貲
蔡幼學曰罔民而利吾忍之乎惟有去而已因言錢幣
未均稱提無術力求罷去

理宗紹定三年二月置會子庫監官一員專掌堂差以有
舉選人克 四年五月詔會子庫造第十四十五界共
二十萬緡令封樁下庫充邊郡科降 六年十月詔楮
幣輕關係甚重薛極久叅國政練達時宜令與三省
日下措置以聞 知郴州林汝浹奏浙郡楮滯錢慳乞
嚴稱提上曰諸處會價亦未甚登奏云會價正在人措
置舊楮民習低價已久新楮亦須漸令流通久而自信
上然之 端平二年二月以權兵部尚書余鑄監察御

史丁伯珪同提會子所官公共措置商確收換事宜擇其可用條具來上 是年都省言第十六十七界會子散在民間爲數浩汗會價日損物價日昂若非措置收減無由增長詔令封樁庫支撥度牒五萬道四色官資付身三千道紫衣師號二千道封贈勅告一千道副尉減年公據一千道發下諸路監司州郡廣收兩界會子五月監察御史李宗勉奏廟堂更化之始將兩界會子亟易勞費特甚行之既久折閱如故不若節用而省退官吏內外營繕支費浮泛悉從節約其監司帥守既無苞苴餽運之費儘可樽節以爲稱提之助從之八月臣僚奏楮幣之策已窮上曰楮幣有何策奏云楮幣

所出既多銅錢所入無幾宜預造十八界新會上曰若
行十八界新會又恐民間惶惑奏云非欲更造一界會
于行使止欲預造橋積爲變通之用上然之 九月都
省言兩界會子數多監司郡守奉行稱提不虔欲下諸
路州縣令有官之家簪纓之後及寺觀僧道並按版籍
每畝輸十六界會子一貫願納十七界者並從谷州儀
角類解付封樁庫交納其將相勲貴之家御前寺觀曾
被受指揮特免科役去處毋得夤緣規免仍不許敷及
佃戶違者許越訴從之 詔知衢州蔡節削二秩以本
郡會價低減故也 三年十二月詔措置會子務在必
行尚慮監司守令或有庸謬縱吏爲奸不知體國任意

沽名奉行不力非行會價不登亦恐朝廷威令寢弛可
令兩監察御史覺察彈奏 嘉熙元年三月知應天府
趙與憲知平江府王遂知建寧府姚瑋知常州府何處
信各以稱提會子進一秩 二年遣江浙東西閩五路
憲臣于朝以稱提楮幣而出 四年九月都省言比奉
旨謂楮幣折閱乞措置十八界會子收換十六界將十
七界以五准十八界一券行用如民間輒行減落或官
司自有違戾許經臺省越訴必寘于罰上從之 袁甫
疏曰臣仰惟聖上宵旰勤政尤以會子極弊爲憂廟堂
大臣鑒前事之誤悉意經畫自去歲遣官置局隨所在
州軍任責撩紙今端緒已見豈容輕易施行而至再

誤乎若善用之猶可以救弊若不善用之則適所以滋
弊今白劄子遽欲以十八界會子旋印旋支其說謂一
新之直可當舊之五六故欲停舊造新者當造而不當
遽用機括所係殆不可輕白劄子之說蓋謂不貴重新
會則無以扶持舊會故欲暗收舊會而旋出新會舊因
新而增價新因舊而價定其思慮亦甚勞剖析亦甚明
柰何事理之未盡然也蓋十八界之未出也則人之望
朝廷區處惟兩界舊會耳十八界之既出也則新舊三
界雜然並行而區處愈費力矣據白劄子雖云以新會
照時價買舊會而暗毀之然當此用度窘迫既曰不必
頓造新會則安能每月以三分之一而買舊會必致三

界並行愈多愈賤此事理之當審者也若夫區處之策亦非有新奇驚人之論大抵成大事者不可爲煩僻之舉致大利者必當有堅忍之謀立定規摹善用新撩之紙爲一頓換易之計則庶乎其可矣厥今民間皆知朝廷紐舊會之陌換易新會大率以五舊易一新舊會計五十千萬必得十千萬新會則舊會可以盡易今其要惟作急辦紙而已辦紙固不可緩印造尤所當急若從臣之言一頓換易自來夏以後更無舊會一券行於世間獨有一色新會則民間自然貴重安得不盡從官陌乎臣區區管見願陛下力持四戒一曰戒新會三界並用二曰戒輕變錢會中半三曰戒空竭昇潤椿積四曰

戒新會不立界限此四戒者決不可犯若夫臣之愚說則更乞陛下斷以聖意與二三大臣熟究而審圖之務在簡而易知要而易行勿以來夏爲賒勿以頓造爲憚受惜寸陰力救積弊實天下生靈幸甚 又曰指揮內一條人戶所納官會各州軍截鑿一角發解朝廷臣謂令各州軍截鑿不若令人戶自鑿齎赴官司何則官司截鑿人戶弗信許人鑿納大信乃昭或謂人戶鑿納必有夾雜僞會之弊殊不知此雖有之然其弊亦自有限况只鑿一角真僞自可稽考若從官司截鑿彼直謂以空言紿我將來官司仍前並出行用則彼固已有怨忿之心矣人情不甚相遠如許其自鑿以納官則目前雖

有輸財之苦亦知會少而價增異日可以獲利庶幾不怨大凡處事當體下情朝廷但知出令不可屢改不思怨謗一興勢須改令與其改於怨謗既興之後不若修於怨謗未形之先或又謂我但真行截鑿足矣何恤人言殊不知朝廷用度目今窘急州縣揣知此意必有密獻不必盡鑿之說者朝廷處置乏至極之際萬一惑於其言豈不益重天下之疑縱使不爲迎逢者所惑然人之疑心難以家至戶曉必曰我鑿一也何苦不許人戶爲之而官司必欲自行之耶臣之意只是一箇信字使天下曉然無疑而已又指揮內一條令各州軍拘人戶納官會分爲六限每限半月計三月可足以臣觀之

將來人戶輸納不時州郡必致申請朝廷與之展限却恐限內先納者皆是畏謹及貧弱之人違限不納者却是頑梗及巨力之戶朝廷今者施行止欲恤小然究其流弊反使強家濫被寬恩而弱戶先受督責豈不倒行逆施耶臣欲反此說而用之令州郡先催形勢有力之家立定期限不許申展一則頓改收買會價必然驟長二則不墮勢家之術希望展限以求幸免三則貧小者見州縣嚴於大家其心大服彼大家者事力有餘許限內責其必納更復何辭待大家納足之日然後催及中戶中戶力雖稍薄然彼皆各自愛惜須能依限輸官末後視所收多寡如何斟酌事體催貧小之戶或已納數

多則朝廷施行寬恩可使貧小者霑被大凡作事實嚴
並用如此措置誠爲兩得其宜 閏十二月詔民間賦
輸舊用錢會中半者其會半以十八界直納半以十八
界紐納 淳祐元年七月詔勅令所修僞造新會楮改
舊會盜賣會底之令 二年三月詔在外諸軍請給楮
幣權以十八界三分增給楮賤故也 三年命淮東西
總所餉軍券錢並給楮四分以制臣李曾伯言楮賤卒
貧故也 七年二月詔十七十八界會子更不立限永
遠行用 八年四月臣僚言兩界會子既永行用宜立
毀最之法以爲稱提之助從之 是年周坦奏乞申明
界會趙汝堅請更造黃洪請不用會停賣瑤錢以狂言

惑衆詔各免所居官 十年詔給度牒千道下臨安府
易民間兩界破會 十二年吳潛辭專任救楮之責詔
朕以二三執政皆天下之選心同志合無徃年形迹之
嫌故以楮幣一事俾卿專任面諭已詳故尚謙執宜亟
祇朕命凡茶鹽錢穀與楮相關者悉新是圖以底成績
監察御史劉元龍言楮幣積輕宜因各路時直令州
縣折納純用楮從之後公私交病明年仍用錢會中半
寶祐三年詔撥官誥祠牒新楮香鹽付臨安府守臣
馬光祖收換敝楮 九月上曰楮幣何以救之董槐奏
以臨安府酒稅專收破會解發朝廷旋即焚毀官司既
可通融民間自然減落上然之

宋史曰宗正丞韓祥言壞楮幣者只緣變更救楮幣者無如收減議者云增添紙價寬假工程務極精緻使人不能爲僞者上也禁捕之法厚爲之勸厲爲之防使人不敢爲僞者次也諸州守臣多坐稱提失職責降慶元中詔以七百七十錢買楮幣一道及賈似道當國患楮賤作銀關易之銀關行物價益騰踊楮益賤矣詔撥封樁庫十八界會二百萬專充四川行使六年詔京城幣楮不堪行用于封樁庫支撥兩界好會盡數收換景定三年都省言諸路州縣稅租見錢用時價折納會子以重楮也州縣間有故行違戾者詔諸路提刑躬視所部違者劾之四年都省言中外支用粗足已行

減造會子令置公田免糴本又合減造詔每日更減五萬十二月詔船務出售權貨以收幣楮仍禁乞取是年都省言令會子庫造三色零百錢關二千萬便民旅交易從之五年出奉宸庫香珠犀象等珍貨付務場賣易助收幣楮詔十七界會漸輕並以十八界會易之限一月止

川引

宋寧宗嘉定十一年四川增印錢引五百萬以給軍費理宗淳祐九年九月四川制臣余玠請交引以十年爲界詔從之又詔出封樁庫新造川會收換兩料川引

關子

理宗景定五年詔物貴原于楮輕楮輕原于楮多今以見錢關子復中興舊法每百七十七足陌以準十八楮三千革錢楮虧折之弊其官吏諸軍券請並以見錢關子全給

按宋史寧宗之世會子壅滯物價踴甚民不勝其苦朝廷無如之何至是似道請稱提楮幣改造金銀見錢關子以一準十八界會子三此奉宸庫珍貨收幣會子官廢七界會子不用其關子之制上一黑印如西字中三紅印相連如目字下兩傍各一小長黑印宛然一賈字也銀關行物價頓踴矣

遼

遼人鼓鑄之法先代撒刺的爲夷離董以上產多銅始造
錢幣太祖襲而用之遂致富強以開帝業太宗置五冶
太師以總四方錢鐵石敬瑭又獻沿邊所積錢以備軍
實景宗以舊錢不足于用始鑄乾亨新錢錢用流布聖
宗鑿大安山取劉守光所藏錢散諸五計司兼鑄太平
錢新舊互用由是國家之錢演迤域中所以統和出內
藏錢賜南京諸軍司開泰中詔諸道貧乏百姓有典質
男女計傭價日以十文折盡還父母每歲春秋以官錢
宴享將士錢不勝多故東京所鑄至清寧中方用是時
詔諸路不得貨銅鐵以防私鑄又禁銅鐵賣入回鶻法
益嚴矣道宗之世錢有四等曰咸雍曰太康曰大安曰

壽隆皆因改元易名其肉好銖數亦無所考第詔楊遵勗徵戶部司逋戶舊錢得四十餘萬繼拜樞密直學士劉輝爲戶部使歲入羨餘錢三十萬繼擢南院樞密使其以災沴出錢濟貧乏及諸宮分邊戍人戶雖未有貫朽不可較之積亦可謂富矣至其末年經費浩穰鼓鑄仍舊國用不給雖以海雲佛寺千萬之助受而不拒尋禁民錢不得出境天祚之世更鑄乾統天慶二等新錢而上下窮困府庫無餘積矣

聖宗統和十四年鑿大安山取劉守光所藏錢
興宗重熙二十二年閏七月長春州置錢帛司

道宗清寧二年閏三月詔行東京所鑄錢 九年正月禁

民鬻銅 太康九年七月禁外官部內貸錢取息 十

年六月禁毀銅錢爲器 大安四年七月禁錢出境

金初用遼宋舊錢天會末雖劉豫阜昌元寶阜昌重寶亦
用之海陵貞元二年遷都之後戶部尚書葉松年請復
鈔引法始置印造鈔引庫及交鈔庫皆設使副判各一
員都監二員而交鈔庫副專主書押搭印合同之事印
一貫三貫五貫十貫五等謂之大鈔一百二百三百五
百五等謂之小鈔與錢並行以七年爲限納故易新循
宋張詠四川交子之法而紓其期亦以銅少權制耳時
有欲罷之者有司言交鈔舊同見錢商旅利于致遠往
徃以錢買鈔蓋公私俱便之事豈可罷去止因有釐革

年限不能無疑乞削七年釐革之法令民得常用若歲久文字磨滅許于所在官庫納舊換新或聽便支錢遂罷七年釐革之法交鈔字昏方換法自此始而收歛無術出多入少民寔輕之厥後其法屢更而不能革弊亦始于此焉 交鈔之制外爲闌作花紋其上衡書貫例左曰某字料右曰某字號料號外篆書曰偽造交鈔者斬告捕者賞錢三百貫料號衡闌下曰中都交鈔庫准尚書戶部符承都堂劄戶部覆點勘令史姓名押字又曰聖旨印造逐路交鈔于某處庫納錢換鈔更許于某處庫納鈔換錢官私同見錢流轉其鈔不限年月行用如文字故暗鈔紙擦磨許于所屬官司納舊換新若到

庫支錢或倒換新鈔每貫尅工墨錢若干文庫攢司庫副副使俱各押字年月日印造鈔引庫庫子庫司副使各押字上至尚書戶部官亦押字其支錢搭印處合同餘用印依常例

海陵正隆二年十月以議鼓鑄禁銅越外界懸罪賞格括民間銅鑪器陝西南京者輸京兆他路悉輸中都三年二月中都置錢監二東曰寶源西曰寶豐京兆置監一曰利用三監鑄錢文曰正隆通寶輕重如宋小平錢而肉好字文峻整過之與舊錢通用

世宗大定元年用吏部尚書張中彥言命陝西路叅用宋舊鐵錢四年寢不行詔陝西行戶部并兩路通檢官詳

究其事皆言民間用錢名與鐵錢兼用其實不爲準數
公私不便遂罷之 是年將東巡費用百出自遼以東
錢貨甚少計司患不給欲輦運以資調度張亨謂上京
距都四千餘里若輓錢而行是率三致一也不獨枉費
國用無乃枉勞民力乎不若行會法便使行旅便于囊
橐國家無轉輸之勞而用自足從之 八年民有犯銅
禁者上曰銷錢作銅舊有禁令然民間猶有鑄鏡者非
銷錢而何遂併禁之 十年上諭戶部臣曰官錢積而
不散則民間錢重貿易必艱宜令市金銀及諸物其諸
路酤權之貨亦令以物平折輸之 十月上責戶部官
曰先以官錢率多恐民間不得流通令諸處貿易金銀

絲帛以圖流轉今知乃有以抑配反害百姓者前許院
務得折納輕齎之物以便民是皆朕思而後行者也此
尚出朕安用若爲 十一年二月禁私鑄銅鏡舊有銅
器悉送入官給其直之半惟神佛像鍾磬鈇鈛腰束帶
魚袋之類則存之 十二年正月以銅少命尚書省遣

使諸路規措銅貨能指坑冶得實者賞

覲坑上

與宰臣

議鼓鑄宰臣曰有言所在有金銀坑冶皆可採以鑄錢
臣竊謂工費過于所得數倍恐不可行上曰金銀山澤
之利當與民同惟錢不當私鑄今國家財用豐盈若流
布四方與在官何異所費雖多但在民間而新錢日增
耳其遣能吏經營之左丞石琚進曰臣聞天子之富藏

在天下錢貨如泉正欲流通上復問曰古亦有民自鑄錢者乎琚對曰民若自鑄則小人圖利錢益惡薄此古所以禁也 十三年命非屯兵之州府以錢市易金帛運致京師使錢幣流通以濟民用 十五年十一月上謂宰臣曰或謂鑄錢無益所得不償所費朕謂不然天下一家何公私之間但新幣日增公私俱便也 十六年三月遣使分路訪察銅礦苗脉硯門 十八年代州立監鑄錢命震威軍節度使李天吉知保德軍事高季孫往監之而所鑄斑駁黑澁不可用詔削天吉季孫等官兩階解職仍杖季孫八十更命工部郎中張大節吏部員外郎麻珪監鑄其錢文曰大定通寶字文肉好又

勝正隆之制世傳其錢料微用銀云 十九年始鑄新錢至萬六千餘貫 八月以新錢未行詔以宋大觀錢當五用 二十年詔先以新錢五千進呈而後命與舊錢並用 二月上聞上京修內所市民物不即與直又用短錢責宰臣曰如此小事朕豈能周知卿等何爲不察也時民間以八十爲陌謂之短錢官用足陌謂之長錢大名男子幹魯補者上言謂官司所用錢皆當以八十爲陌遂爲定制 十一月名代州監曰阜通設監正一員正五品以州節度兼領副監一員正六品以州同知兼領丞一員正七品以觀察判官兼領設勾當官二員從八品給銀牌命副監及丞更馳驛經理 二十二年

十月以來知政事粘割幹特刺提控代州阜通監 二
十三年上以阜通監鼓鑄歲久而錢不加多蓋以代州
長貳廳幕兼領而奪于州務不得專意綜理故也遂設
副監監丞爲正員而以節度領監事 二十六年上曰
中外皆言錢難朕嘗計之京師積錢五百萬貫亦不爲
多外路雖有終亦無用諸路官錢非屯兵處可盡運至
京師太尉丞相克寧曰民間錢固已艱得若盡歸京師
民益艱得矣不若起其半至都餘半變折輕齎則中外
皆便 二十七年二月曲陽縣鑄錢別爲一監以利通
爲名設副監監丞給驛更出經營銅事 二十八年諭
宰臣曰今者外路見錢其數甚多聞有六千餘萬貫皆

在僻處積貯不散與無等爾今中都歲費三百萬貫支
用不繼若致之京師不過少有輓運之費縱所費多亦
不過散在民耳 十月京府及節度州增置流泉務凡
二十一所 時定制民間應許存留銅鑰器物若申賣
入官每斤給錢二百文其棄藏應禁器物首納者每斤
給錢百文非器物銅貨一百五十文不及斤者計給之
在都官局及外路造賣銅器價令運司佐貳檢校鏡每
斤三百十四文鍍金御仙花腰帶十七貫六百七十一
文五子荔枝腰帶十七貫九百七十一文櫨級羅文束
帶八貫三百五十文魚袋二貫三百九文鈹鈺鏡磬每
斤一貫九百二文鈴杵坐銅者二貫六十九文鑰石者

三貫六百四十六文 時阜通監鑄錢幣積銅皆匿惡
或欲徵民先所給直工部郎中張大節曰此有司受納
之過民何與焉免徵 二十九年十二月時章宗雁門

五臺民劉完等訴自立監鑄錢以來有銅礦之地雖曰
官運其顧直不足則令民共償乞與本州司縣均焉差
配遂命甄官署丞丁用楫往審其利病還言所運銅礦
民以物力科差濟之非所願也其顧直既低又有刻剥
之弊而相視苗昧工匠妄指人之垣屋及寺觀謂當開
採因以取賄又隨冶夫匠日辦淨銅四兩多不及數復
銷銅器及舊錢送官以足之今阜通利用兩監歲鑄錢
十四萬餘貫而歲所費乃至八十餘萬貫病民而多費

初未見其利便也宰臣以聞遂罷代州曲陽二監

章宗明昌元年八月罷諸府鎮流泉務二年十月勅減

賣鏡價防私鑄銷錢也三年五月諭尚書省曰民間

流轉交鈔當限其數勿令多于見錢四年上諭宰臣

曰隨處有無用官物可爲計置如鐵錢之類是也或言

鐵錢有破損當令所司以銅錢償之者叅知政事胥持

國不可上曰令償之尚壞不償將盡壞矣若果無用曷

別爲計持國曰如江南用銅錢江北淮南用鐵錢蓋以

隔關銅錢不令過界耳如陝西市易亦有用銀布蘆麻

若舊有鐵錢宜姑收貯以備緩急遂令有司籍鐵錢及

諸無用之數貯于庫八月提刑司言所降陝西交鈔

多于見錢使民艱于流轉宰臣以聞遂令本路權稅及諸名色錢折交鈔官兵俸許錢絹銀鈔各半之若錢銀數少卽全給交鈔 五年三月宰臣奏民間錢所以艱得以官豪家多積故也在唐元和間嘗限富家錢過五千者死王公重貶沒入以五之一賞告者上令叅酌定制令官民之家以品從物力限見錢多不過二萬貫猛安謀克則以牛具爲差不得過萬貫凡有所餘盡令易諸物收貯之有能告數外留錢者奴婢免爲良傭者出離以十之一爲賞餘皆沒入又諭旨有司凡使高麗還者倍收物力錢以得貨賄多故也 承安二年十月宰臣奏舊立交鈔法凡以舊易新者每貫取工墨銀十五

文至大定二十三年不拘貫例每張收八文既無益于官亦妨鈔法宜從舊制便若以鈔買鹽引每貫權作一貫五十文庶得多售上曰工墨錢每貫可令收十二文買鹽引者每貫可權作一貫一百文時交鈔所出數多民間成貫例者艱于流轉詔以西北二京遼東路從宜給小鈔且許于官庫換錢與他路通行十一月尚書省議時所給官兵俸及邊戍軍須皆以銀鈔相兼舊例銀每錠五十兩其直百貫民間或有截鑿之者其價亦隨低昂遂改鑄銀名承安寶貨一兩至十兩分五等每兩折錢二貫公私同見錢用仍定銷鑄及接受稽留罪賞格三年正月省奏隨處權場若許見錢越境雖非

銷毀卽與銷毀無異遂立制以錢與外方人使及與交易者徒五年三斤以上死駟僧同罪捕告人之賞官先爲代給錢五百貫其逮及與接引館伴先排通引書表等以次坐罪仍令均賞時交鈔稍滯命西京北京臨潢遼東等路一貫以上俱用銀鈔實貨不許用錢一貫以下聽民便時既行限錢法人多不遵上曰已定條約不爲不重其令御史臺及提刑司覺察之九月以民間鈔滯盡以一貫以下交鈔易錢用之遂復減元限之數更定官民存留錢法三分爲率親王公主品官許留一分餘皆半之其贏餘之數期五十日內盡易諸物違者以違制論以錢賞告者于兩行部各置回易務以綿絹

物段易銀鈔亦許本務納銀鈔赴榷場出鹽引納鈔於山東河北河東等路從便易錢各降補官及德號空勅三百度牒一千從兩行部指定處限四月進納補換又更造一百例小鈔並許官庫易錢一貫二貫例則支銀一兩小鈔一貫若五貫十貫例則四分支小鈔六分支銀欲得寶貨者聽有阻滯及輒減價者罪之 四年三月又以銀鈔阻滯乃權止山東諸路以銀鈔與綿絹鹽引從便易錢之制令院務諸科名錢除京師河南陝西銀鈔從便餘路並許收銀鈔各半仍于鈔四分之一許納其本路隨路所收交鈔除本路者不復支發餘通行者並循環用之榷貨所鬻鹽引收納寶貨與鈔相半銀

每兩止折鈔兩貫貨許人依舊詣庫納鈔隨路漕司所收除額外羨餘者亦如之所支官錢亦以銀鈔相兼銀已零截者令交鈔庫不復支若寶貨數少可寢增鑄銀鈔既通則物價自平雖有禁法亦安所施遂除阻滯銀鈔罪制 四年以戶部言命在都官錢權貨務監引並聽收寶貨附近塩司貼錢數亦許帶納民間寶貨有所歸自然通行不致銷毀先是設四庫印小鈔以代鈔本令人便齎小鈔赴庫換支見錢俟其換盡可罷四庫

五年十二月民間私鑄承安寶貨者多雜以銅錫寢不能行京師開肆宰臣奏比以軍儲課發支出交鈔數多遂鑄寶貨與錢兼用以代鈔本蓋權時之制非經久之

法遂罷承安寶貨 太和元年六月通州刺史盧構言
民間鈔固已流行獨銀價未平官之所定每錠以十萬
爲準而市肆纔直八萬蓋出多入少故也若令諸稅以
錢銀鈔三分均納庶革其弊下省議宰臣謂軍興以來
全賴交鈔佐用以出多遂滯項令院務收鈔七分亦漸
流通若與銀均納則彼增此減理必偏勝至礙鈔法必
欲銀價之平宜令諸路各鋪馬軍須等錢許納銀半無
者聽便 二年以常行三合同交鈔止行于民間而官
不收歛慮其病民遂令諸稅各帶納一分雖止係本路
者亦許不限路分通納戶部見徵累年鋪馬錢亦聽收
其半 十二月上以交鈔事召戶部尚書孫鐸侍郎張

復亨議於內殿復亨以三合同鈔可行鐸請廢不用既而復亨言竟屈自是而後國虛民貧經用不足專以交鈔愚百姓而法又不行世宗之法衰焉 四年七月罷限錢法從戶部尚書上官瑜所請也 五年欲增鑄錢命百官議足銅之術中丞孟鑄謂銷錢作銅及盜用出境者不止宜罪其官太府監梁瑋等言鑄錢甚費率費十錢得一錢識者謂費雖多猶增一錢也乞採銅拘工以鑄宰臣謂鼓鑄未可速行其銅冶聽民煎煉官爲買之凡寺觀不及十人不許用法器民間輸銅器期以兩月送官給價匿者以私法坐限外人告者賞不告以知而不糾坐其官寺觀許童行告者賞俟銅多別具以聞

八月定從便易錢法聽人輸納于京師而于山東河北大名河東等路依數支取後鑄大錢一直十文曰泰和重寶與鈔參行時欲罷交鈔工墨錢復以印時常費遂命貫止收六文六年四月陝西交鈔不行以見錢十萬貫爲鈔本與鈔相易復以小鈔十萬貫相參用之十一月復許諸路各行小鈔上都路則于中都及保州南京路則于歸德河南府山東東路則于益都濟南府山東西路則于東平大名府河北東路則于河間府冀州河北西路則于真定彰德府河東南路則于平陽河東北路則于太原汾州遼東則于上京咸平西路則于西京撫州北京則于臨潢府官庫易錢令戶部印

小鈔五等付各路同見錢用 七年正月勅在官毋得
支出大鈔在民者令赴庫以多少制數易小鈔及見錢
院務商稅諸名錢三分須納大鈔一分惟遼東從便

時民以貨幣屢變徃徃怨嗟聚語諭御史臺許人捕告
賞錢三百貫 七月戶部尚書高汝礪議勅民間交易
典質一貫以上並用交鈔毋得用錢須立契者三分之
一用諸物六盤山西遼河東以五分之一用鈔東鄙屯
田戶以六分之一用鈔不須立契者惟遼東錢鈔從便
犯者罪告者賞有差縣官能奉行流通者升除不能者
降罰集衆沮法者以違制論工墨錢每張止收二錢商
旅齎見錢不得過十貫所司籍辨鈔人以防偽冒品官

及民家存留見錢比舊減其數若舊有見錢多者許送
官易鈔十貫以上不得出京時河北按察使斜不出巡
按所給券應得鈔一貫以難支用命取見錢御史以沮
壞鈔法劾之杖之七十削官一階解職 高汝礪又言
鈔法務在必行府州縣鎮各籍辨鈔人宜給以條印聽
與人辨驗隨貫量給二錢貫例雖多六錢即止每朝官
出使則令體究通滯以聞民間舊有宋會子亦令同見
錢用十貫以上不許特行權益許用銀絹餘市易及俸
並用交鈔其奇數以小鈔給之應支銀絹而不足者亦
以鈔給之 上遣近侍諭旨尚書省今既以按察司鈔
法通快爲稱職否則爲不稱職仍于州府司縣官給由

內明書所犯之數但犯鈔法者雖監察御史舉其能幹亦不准用 十月楊序言交鈔料號不明年月故暗雖令赴庫易新然外路無設定庫司欲易無所遠者直須赴部上以問高汝礪對曰隨處州府庫內各有辦鈔庫子鈔雖敝不僞亦可收納去都遠之城邑既有設置合同換錢客旅經之皆可相易更慮無合同之地難以易者令官庫凡納昏鈔者受而不支于鈔背印記官吏姓名積半歲赴都易新鈔則昏鈔有所歸而無滯矣 十一月上諭戶部官曰今鈔法雖行卿等亦宜省察少有壅滯即當以聞勿謂已行而憚改汝礪對曰今諸處置庫多在公廨內小民出入頗艱雖有商賈易之然患鈔

本不豐比者河北西路轉運司言一富民首其當存留
錢外見錢十四萬貫他路臆或有如此者臣等謂宜令
州縣委官及庫典于市肆要處置庫支換以出首之錢
爲鈔本十萬戶以上州府給三萬貫以次爲差易鈔者
人不得過二貫以所得工墨錢充庫典食直仍令州府
佐貳及轉運司官一員提控上是之遂命移庫于市肆
之會令民以鈔易錢是月勅捕獲僞造交鈔者皆以
交鈔爲賞時復議更鈔法上從高汝礪言命在官大鈔
更不許出聽民以五貫十貫例者赴庫易小鈔欲得錢
者五貫內與一緡十貫內與兩緡惟遼東從便河南陝
西山東及他行鈔諸路縣務諸稅及諸科名錢並以三

分爲率一分納十貫例者二分五貫例者餘並收見錢
八年正月以京師鈔滯定所司賞罰格時新制按察
司及州縣官例以鈔通滯爲陞降遂命監察御史賞罰
同外道按察司大興府警巡院官同外路州縣官是月
收毀大鈔行小鈔 七月更定遼東行使鈔法從楊雲
翼言也 十月孫鐸又言民間鈔多正宜收斂院務稅
諸名錢可盡收鈔秋夏稅納本色外亦令收鈔不拘貫
例農民知之則漸重鈔可以流通比來州縣抑配市肆
買鈔徒增騷擾可罷諸處創設鈔局令止赴省庫換易
今小鈔各限路分亦甚未便可令通用上命亟行之
十二月宰臣奏內外官兵俸皆給鈔其必用錢以足數

者可以十分爲率軍兵給三分官員承應人給二分多
不過十貫凡前所收大鈔俟至通行當復計其紙須當
精緻以圖經久民間舊鈔故暗者乞許于所在庫易新
若官吏勢要之家有錢買交鈔而于務院換錢與販者
以違制論復遣官分路巡察其限錢過數雖許奴婢以
告乃有所屬默令其主藏匿不以實告者可令按察司
察之若舊限已滿當更展五十日許再行變易鈔引諸
物

衛紹王大安二年潰河之役以交鈔八十四車爲軍餉兵
屨國殘不遑救弊交鈔之輕幾不能市易矣

宣宗貞祐二年二月思重交鈔法更作二十貫至百貫例

又作二百貫至千貫例自泰和以來凡更交鈔初雖重
不數年即輕而不行至是愈滯南遷之後國感民困軍
旅不息供億無度輕又甚矣 三年四月河東宣撫使
胥鼎上言曰今之物重其弊在于鈔室有出無入也雖
院務稅增收數倍而所納皆十貫例大鈔此何益哉今
十貫例者民間甚多以無所歸故市易多用見錢而鈔
每貫止直一錢曾不及工墨之費臣愚謂宜權禁見錢
且令計司以軍需爲名量民力徵歛則泉貨流通而物
價平矣自是錢貨不用富家內困藏錙之限外斃交鈔
屢變皆至窘敗謂之坐化商人徃徃舟運貿易于江淮
錢多入于宋宋人以爲善而金人不禁議者惜其既不

能重無用之楮而又棄自古流行之寶失策孰甚焉

五月權西安軍節度使烏林達與言關陝軍多供億不足所仰交鈔則取于京師徒成煩擾乞降板就造便

又言懷州舊鑄錢鉅萬金既無用願貫爲甲以給戰士時有司輕罪議罰率以錢贖而當罪不平遂命贖銅計贓皆以銀價爲準 六月勅議交鈔利便 七月改交

鈔名爲貞祐寶券仍立阻格罪 九月御史臺言自多

故以來全藉交鈔以助國需然所入不及所出則其價寢減卒無法以禁此必然之理也近用貞祐寶券以革其弊又慮既多而民輕與舊鈔無異也乃令民間市易悉從時估嚴立罪賞期于必行遂使商旅不行四方之

物不敢入京師百萬之衆日費不貲物價寧不貴耶且時估月再定之而民間價旦暮不一今有司強之而市肆盡閉復議搜括隱匿必令如估鬻之則京師之物指日盡而百姓重困矣臣等謂惟官和買計贖之類可用時估餘宜從便制可 四年正月監察御史田迥秀言國家調度皆資寶券行纔數月又復雍滯非約束不嚴奉行不謹也夫錢幣欲流通必輕重相權散歛有術而後可今之患在出太多入太少耳若隨時裁損所支而增其所收庶乎或可也因條五事一省冗官吏二損酒司使三節兵俸四罷寄治官五酒稅及納粟補官皆當用寶券詔酒稅從大定之舊餘皆不從尋又更定捕獲

偽造寶鈔官賞 三月翰林侍講學士趙秉文言比者
寶券滯塞蓋朝廷將議更張而已妄傳不用因之抑遏
漸至廢絕此乃權歸小民也自還汴以來廢回易務臣
愚謂當復置職官通市道者掌之給銀鈔粟麥纁帛之
類權其低昂而出納之仍自選良監當官使管爲之若
半年無過及鈔法通流則聽所指任便差遣詔議行之
四月河東行省胥鼎言交鈔貴乎流通今諸路所造
不克所出不以術收之不無缺誤宜量民力徵歛以裨
軍用河中宣撫司亦以寶券多出民不之貴乞驗民貧
富徵之又河北寶券以不許行于河南由是愈滯宰臣
謂昨以河北寶券商旅齎販繼踵南渡遂致物價翔踊

乃權宜限以路分今既以本路用度繁殷欲徵軍須錢宜從所請若陝西可徵與否詔令行省議定而後行
五月上以河北州府官錢多致散失在民間命尚書省經畫之
八月平章高琪奏軍興以來用度不貲惟賴寶券然所入不敷所出是以寢輕今千錢之券僅直數錢隨造隨盡工物日增不有以救之弊將滋甚宜更造新券與舊券權爲子母而兼行之庶工物俱省而用不乏濮王守純以下皆憚改奏曰自古軍旅之費皆取于民向朝廷以小鈔殊輕權更寶券而復禁用錢小民淺慮謂楮幣易壞不若錢可久于是得錢則珍藏而券則亟用惟恐破裂而至于廢也今朝廷知支而不知收

所以錢日貴而券日輕然則券之輕非民輕之國家致之然也不自量其所支復歛于民出入循環則彼知爲必用之物而自愛重矣今徒患輕而卽欲更造不惟信令不行且恐新券又同于舊券也旣而隴州防禦使完顏寓及陝西行省令史惠吉繼言券法之弊寓請姑罷印造以見在者流通之若滯塞則驗丁口之多寡物力之高下而徵之吉言券者所以救弊一時非可流通與見錢比必欲通之不過多歛少支耳然歛多則傷民支少則用不足二者皆不可爲今莫若更造以貞祐通寶爲名自百至三千等之爲十聽各路轉運司印造仍不得五千貫與舊券參用庶乎可也詔集百官議或主更

造或請徵歛或謂止當如舊或謂二者可並行侍御史趙伯成曰更造之法陰奪民利其弊甚于徵徵行于農民則不可徵于市肆商賈家亦敦本抑末之一端刑部主事王壽寧曰今之重穀輕券皆農耳必先歛于農而後可轉運使王擴曰論事當究其本今歲支軍士家口糧四萬餘石如使斯人地着少寬民力然後徵之與行之不難榷貨司楊貞亦欲節無名之費罷閒冗之官或有請鑄大錢以當百別造小鈔以省費或謂縣官當擇人者獨吏部溫迪罕思敬欲假便宜凡外路四品以下皆許杖決三品以上奏聞仍付監察御史二人馳驛往來法不必變民不必徵一號令之可使上下無不奉法

而監察御史陳規完顏素蘭交諍以爲事有難行聖哲猶病思敬何爲者徒害人耳上以衆議不決厭之乃詔如舊舒其徵歛之期未幾竟用惠吉言造貞祐通寶

興定元年二月初用貞祐通寶凡一貫當貞祐寶券千貫增重僞造阻格罪及捕獲之賞五月以鈔法屢變隨出而隨壞製紙之桑皮故紙皆出於民至是又甚艱得遂今計價但徵寶券通寶名曰桑皮故紙錢謂可以免輪輓之勞而省工物之費也時高汝礪上疏極言

其害畧曰河南調發繁重所徵租稅三倍于舊僅可供億而今年五月省部以歲收通寶不克所用乃于民間歛桑皮故紙鈔七十萬貫以補之又太甚矣而近又以

通寶稍滯又增兩倍河南人戶農居三之二今年租稅徵尚未足而復令出此民若不難當納之租則賣所食之粟舍此將何得焉今所急而難得者芻糧也出于民而有限可緩而易爲者交鈔也出於國而可變以國家之所自行者而強求之民將若之何向者大鈔滯則更爲小鈔小鈔敝則更爲寶券寶券不行則易爲通寶變制在我尚何煩民哉既悉力以奉軍而不足又計口計稅計物計生殖之業而加徵若是其剝彼不能給則有亡而已矣民逃田穢兵食不給是軍儲鈔法兩廢矣臣非於鈔法不加意非故與省部相違也但以鈔滯物貴之害輕民去軍饑之害重耳時不能用 六月置南京

流泉務至十月罷 三年十月省臣奏向以物重錢輕
犯賊者計錢論罪則太重於是以銀爲則每兩爲錢二
貫有犯通寶之賊者直以通寶論如因軍興調發受通
寶及三十貫者已得死刑準以金銀價變爲錢四百有
奇則當杖輕重之間懸絕如此遂命准犯時銀論罪

三月叅知政事李復亨言近制犯通寶之賊者並以物
價折銀定罪每兩爲錢二貫而法當贖銅者止納通寶
見錢亦乞令依上輸銀既足以懲惡又有補于官詔省
臣議遂命犯公錯過誤者止徵通寶見錢賊污故犯者
輸銀 四年十二月鎮南軍節度使溫迪罕思敬上疏
論錢鈔不從其畧曰錢之爲泉也貴流通而不可塞積

于官而不散則病民散于民而不歛則缺用必多寡輕重與物相權而後可大定之世民間錢多而鈔少故貴而易行軍興以來在官殊少民亦無幾軍旅調度悉仰于鈔日之所出動以萬計至于填委市肆能無輕乎不若弛限錢之禁許民自採銅鑄錢而官制模範薄惡不如法者令民不得用則錢必日多鈔可少出少出則貴而易行矣今日出益輕有司欲重之而不得其法至乃計官吏之俸驗百姓之物力以歛之而卒不能增重曾不知錢少之弊也臣謂宜令民鑄錢而當歛鈔者亦聽輸銀民以銀鑄錢爲數等文曰興定元寶定直以備軍賞亦救弊一法也 五年閏十二月宰臣奏向者寶參

既敝乃造貞祐通寶救之今其弊又如寶券之末祐通寶四貫爲銀一兩今八百餘貫矣宜復更造興定寶泉子母相權與通寶兼行每貫當通寶四百貫以二貫爲銀一兩隨處置庫許人以通寶易之仍定流通沮撓賞罰元光元年二月行興定寶泉如宰臣議二年五月更造每貫當通寶五十以綾印製元光珍貨同錢鈔餘鈔行之未幾民但以銀論價寶泉幾于不用乃定法銀一兩不得過寶泉三百貫凡物可直銀三兩以下者不許用銀以上者三分爲率一分用銀二分用寶泉及珍貨重寶京師州郡置平準務以寶泉銀相易其私易及違法而能告者罪賞有差是令既下市肆盡閉商旅

不行朝廷患之乃除市易用銀及銀寶泉私相易之法然上有限用之名下無從令之實有司雖知而不能制
哀宗天興二年十月印天興寶會于蔡州自一錢至四錢
四等同見銀流轉

史臣曰金人銅錢交鈔之弊蓋有其著初用遼宋舊錢正隆而降始議鼓鑄民間銅禁甚嚴銅不給用漸興窰冶凡產銅地脉遣吏境內訪察無遺且及外界而民用銅器不可缺者皆造于官而鬻之既而官不勝煩民不勝病乃聽民冶銅造器而官爲立價以售此銅法之變也若錢法之變則鼓鑄未廣歛散無方已見壅滯初恐官庫多積錢不及民立法廣布繼恐民多匿錢乃設存

智之限開告許之路犯者繩以重法卒莫能禁州縣錢
艱民間自鑄私錢苦惡特甚乃以官錢五百易其一千
其策愈下及改鑄大錢所準加重百計流通卒莫獲效
濟以鐵錢鐵不可用權以交鈔錢重鈔輕相去懸絕物
價騰踴鈔至不行權以銀貨銀弊又滋救亦無策遂罷
銅錢專用交鈔銀貨然而二者之弊乃甚于錢在官利
于用大鈔而大鈔出多民益見輕在私利于得小鈔而
小鈔入多國亦無補於是禁官不得用大鈔已而恐民
用銀而不用鈔則又責民以鈔納官以示必用先造二
十貫至百貫例後造二百貫至千貫例先後輕重不倫
民益眩惑及不得已則限以年數限以地方公私受納

限以分數由是民疑益深其間易文鈔爲寶券寶券未
久更作通寶準銀并用通寶未久復作寶泉寶泉未久
織綾印鈔名曰珍貨珍貨未久復作寶會訖無定制而
金祚亡矣

續文獻通考卷之十七終